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496H/2025-01974	分类:	委员提案;委员提案答复
发文机关:	省民政厅	成文日期:	2025 年 07 月 30 日
标题: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W384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发文字号:	吉民议字〔2025〕31 号	发布日期:	2025 年 08 月 01 日

对省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第 W384 号委员提案的答复

吉民议字〔2025〕31 号

曹军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支持老年人社会参与的建议》已收悉，经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首先，衷心感谢您对老龄事业的关注支持。您聚焦党委和政府关心、群众关切、社会关注的老龄工作，形成了有思考、有深度、有温度的意见建议。针对您在我省老龄事业发展特别是“支持老年人社会参与建议”方面的关心关切，近年来，吉林省民政厅及相关部门（单位）着力做了以下工作：

一、完善政策体系。依据全国老龄委《关于深入开展新时代“银龄行动”的指导意见》，立足我省“银龄行动”品牌基础，结合我省实际，2024 年 11 月制定了《银龄“吉”行老年志愿服务活动实施方案》，持续深化拓展行动内容，丰富服务形式与内涵，总结推广各部门和基层好的经验，鼓励引导更多老年人在乡村振兴、社区治理、移风易俗等领域持续发光发热。

二、社会参与平台多样化。依托国家老年大学（国家开放大学）教育体系，设立省、市、县三级老年教育分校 43 个，在校老年学员 13 万余人。“吉林老年学习在线平台”被省政府列入为老年人办实事清单，成为全国首家省级老年教育公共服务平台。2023 年举办了由吉林省民政厅和吉林省教育厅主办，吉林开放大学、吉林省老年教育协会、吉林教育电视台承办的“筑梦新时代，奋进新征程”“椿萱并茂，九九天长”第二届九九重阳吉林老年教育教学成果汇报展演活动周活动。3 千余名老年学员参加了展演活动周活动，收视率达 300 多万人；组织社会组织开展银龄行动，参与老年人近 700 人，受到社会普遍欢迎；充分发挥五老“老干部、老专家、老军人、老教师、老模范”优势，举办二十届三中全会学习宣讲活动 5575 次，举办传承红色基因活动 1.2 万余次，9.4 万名“五老”参与，累计近 300 万人次青少年受到教育。2024 年，以“银龄风采”为主题，全年累计举办中老年模特大赛、门球公开赛、太极拳展演等省级赛事 30 余场，吸引超 10 万人次参与。长春市举办了全国中老年人网球赛，吸引 21 个城市 300 名选手参赛；持续推进国家乡村文化振兴行动，组织以农民为主体的“村 BA”、运动会、秧歌赛等活动。

三、加大宣传力度。利用公共交通开展老龄和养老服务宣传，在 39 个公交线路（包括地铁线路）的 186 台公共交通工具上发布公益广告，营造浓厚的养

老孝老敬老社会氛围；依托吉林广播电视台—公共新闻频道专题栏目，连续播出《你好老朋友》系列节目 104 期，宣传党和政府关于老龄工作的方针、政策，并对银发经济等重点工作开展系列报道；2024 年举办了“吉养天年”重阳节主题文艺晚会，近 700 名老年朋友参加，线上直播观众 61.9 万人。大大提升了老年人社会关注度与参与度。

四、加大老年人合法权益保护力度。为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结合我省实际，省司法厅、省民政厅、省老龄办联合印发《吉林省司法厅、吉林省民政厅、吉林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开展“法律服务 助老护老”行动方案》。全省各级司法机关通过设立法律援助联络点、老年人法律援助工作站等方式，开展保障老年人合法权益公益活动，2024 年为老年人提供法律援助 3372 人次；各地公证机构深入社区、敬老院、老年公寓等开展讲座 70 余次；发放宣传材料、宣传品 18700 余份，减免收费公证 1682 件；吉林省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共受理老年群体法律咨询 2589 件，老年人合法权益得到了有效保障。

下一步，我们将持续深入贯彻党中央关于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完善保障政策，健全协调机制，切实加强各方面支持力度，积极提升我省老龄人群社会参与度、认知度，努力托起老年人晚年幸福生活。

最后，再次感谢您对我省老龄工作的关注关心，您提出的意见建议，站位高、选题准、立意深，对老年人社会参与的认知度具有重要意义。希望您一如既往关注我省老龄工作，多提宝贵意见，并对我们的工作给予支持，共同推动形成我省老龄事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的强大合力，让全省广大老年人共享改革发展成果、安享幸福晚年。

吉林
省民政厅

2025 年
7 月 30 日